

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

粤经信办函〔2017〕250号

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办公室关于 举办2017年“互联网+”培训班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，顺德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关于组织实施2017年我省中小企业人才免费培育计划的通告》，为推进全省“互联网+”加快发展，我委委托广东工业大学举办2017年“互联网+”专题培训班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目的与内容

帮助全省“互联网+”小镇主管单位和中小（民营）企业学习互联网新理论、建立互联网管理新模式、应用互联网新技术。培训内容包括“互联网+”小镇参观、“互联网+”时代商业模式研究案例分享、“互联网+”小镇产业生态研究、人工智能与大数据技术等（具体课程安排见附件1）。

二、培训时间、地点及对象

培训时间为7月13日—7月21日，共4期培训班，每期培训2天，每期限招80人。培训对象为全省“互联网+”小镇所在地市（区）经济和信息化部门业务负责人和小镇创建培育主管单位负责人、全省中小（民营）企业中高层管理人员。具体培训时间、地点见附件2。

三、培训承担机构

广东工业大学。

四、有关事项

（一）报名条件及方式。全省“互联网+”小镇所在地市（区）经信部门业务负责人和小镇创建培育主管单位负责人各1名。每个企业限报中高层管理人员2名，可通过登录广东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（www.9689115.com）2017年免费人才培育专题报名，或通过所在地市（区）经信部门统一报名，只能通过一种方式报名，报满即止。（详见附件3和4）

（二）培训费用。本次培训费用由省级财政专项资金全额补贴，培训免费、食宿全免（不含往返交通费用）。

（三）培训组织。参训人员请自行前往培训地点，需要住宿的

参训人员请提前一天(14:00-18:00)前往指定的酒店(详见附件2),不需要住宿的参训人员在开班当天上午8:10之前到培训地点报到并领取培训资料。

- 附件：1. “互联网+”小镇专题研修班课程安排
2. 培训时间、地点、住宿地点及报名截止时间
3. 各地市参训安排表
4. 参训人员回执

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办公室

2017年7月4日

(联系人：陈先倡，联系电话：020-83134730；广东工业大学
会务组陆林苇，电话：13286886966，邮箱：gdut_bd@163.com)

附件 1

“互联网+”小镇专题研修班课程安排 (广州)

时 间			课 程
第 一 天	上 午	8:30-9:00	开班典礼、合影
		9:00-11:30	参观羊城创意产业园、广州信息港
	下 午	11:30-14:30	午餐、午休
		14:30-17:30	参观印象黄埔、状元谷电子商务产业园
		17:30-19:00	晚餐
第 二 天	上 午	8:30-10:00	“互联网+”时代商业模式研究案例分享
		10:00-10:15	休息
		10:15-11:45	“互联网+”小镇产业生态研究
	下 午	11:45-14:00	午餐、午休
		14:00-17:00	人工智能与大数据技术
		17:00-17:30	结业典礼

“互联网+”小镇专题研修班课程安排

(佛山/惠州/揭阳)

时 间		课 程	
第 一 天	上 午	8:30-9:00	开班典礼、合影
		9:00-11:30	参观“互联网+”小镇
	下 午	11:30-14:30	午餐、午休
		14:30-17:30	“互联网+”小镇沙龙与交流讨论
		17:30-19:00	晚餐
第 二 天	上 午	8:30-10:00	“互联网+”时代商业模式研究案例分享
		10:00-10:15	休息
		10:15-11:45	“互联网+”小镇产业生态研究
	下 午	11:45-14:00	午餐、午休
		14:00-17:00	人工智能与大数据技术
		17:00-17:30	结业典礼

附件 2

培训时间、地点及报名截止时间

班次	培训地点	培训时间	报名截止时间	报到地点
第 1 期	广州	7 月 13、14 日	7 月 7 日	印象黄埔酒店 联系电话：020-82209887 (广州市黄埔区开发区东春晖二街 印象黄埔)
第 2 期	佛山	7 月 13、14 日	7 月 7 日	佛山丽枫酒店 联系电话：0757-66861777 (佛山市禅城区张槎一路华南电源 创新科技园东塔 1 座 115 号)
第 3 期	惠州	7 月 20、21 日	7 月 11 日	惠州江景商务大酒店 联系电话：0752-2855888 (惠城区江北菊花二路)
第 4 期	揭阳	7 月 20、21 日	7 月 11 日	揭东金叶酒店 联系电话：0663-3188888 (揭阳市揭东区域城西一路)

附件 3

各地市参训安排表

班次	培训地点	培训时间	参训地市（区）
第 1 期	广州	7 月 13、14 日	广州、清远、韶关
第 2 期	佛山	7 月 13、14 日	佛山、阳江、肇庆、茂名、顺德
第 3 期	惠州	7 月 20、21 日	深圳、珠海、惠州、东莞、中山、湛江、云浮、江门
第 4 期	揭阳	7 月 20、21 日	揭阳、汕尾、梅州、潮州、河源、汕头

附件 4

参训人员回执

填报单位：_____

姓 名	性 别	工作单位及职务	手机号码	是否住宿

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- 1.此表由各地市（区）经信部门汇总后统一报送。
- 2.全省“互联网+”小镇所在地市（区）经信部门业务负责人 1 人，小镇创建培育主管单位负责人 1 人，每个企业限报中高层管理人员 2 人。
- 3.请将回执电子版发送至邮箱：gdut_bd@163.com。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